

台一事務所

# 七十四年四月份顧問講座摘要

時間：七十四年四月十二日  
地點：台北，一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九樓大會議室  
時間：七十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地點：台中第三信用合作社會議廳

講題：不景氣時如何利用競爭策略反敗為勝  
講師：林志雄先生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企業家班  
台一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顧問  
群英企管・雅國企管顧問公司顧問  
我愛台北雜誌社社長兼總編輯

2. 普騰電器在推出之初便把價位和新力放在起競爭。普騰電器以高傳真電視音響，成功地打入美國 E I - F I 高品質，高位價電器市場，在國內，一般消費者很少願意花鉅額的金錢，去購買消費性之電器產品，但在美國，其消費者却願意以高價購買一部，既可享受高級的音響設備，又可觀看喜愛的電視節目，消費者之購買型態及市場之定位，普騰已成功地奠下它的形象。

3. 永琦百貨公司，從來不和一般百貨公司同樣的競銷，有事沒事來個打折或促銷活動，您會發現百貨公司大都設於西門鬧區居多，但據調查分析，一般去西門鬧區逛街者以年輕消費者較多，因年輕消費者之購買能力不及一般已有經營基礎中、老年人，年經人到百貨公司也就不

(上接第二版)  
有之權利較註冊商標爲少，如其  
、美。  
商品保護範圍——商標之保護僅  
於指定之商品，依各國制度不同  
，各國對商品之保護，亦作不同  
之分類。在申請前應先決定所欲  
使用之商品是否同屬一類，若否  
同時，是否申請多類，抑或只選  
擇重要的一類。如依日本之商品  
分類，一般之鞋襪屬第22類，而  
特殊用途之運動鞋則屬第24類。  
倘若一公司所生產之運動鞋包括  
籃球鞋、慢跑鞋、溜冰鞋，如欲申  
申請日本商標時，最宜申請二類。

2 過於複雜之圖案：與太過簡單的圖形相反，使人無法分辨主題，或體會其爲「商標」，亦屬不具顯著性，如「清明上河圖」。

3. 不具特殊性之文字：如一般常見之口號「中華民國萬歲」或不具意義之文字「爲您好」等，皆不能作爲商標申請註冊。

二、無欺罔公衆或致公衆誤信之虞者：

爰就此問題依行政院台七十經字第十八一一四號函准備查之審查基準概述原則如下：1. 所謂有欺罔公衆之虞，係指襲用他人在中華民國註冊並夙著盛譽之商標，使用於性質相同或近似之商品，有使人誤認其

，才可獲得周全之保護。

4. 註冊的好處：積極目的——建立良好商品形象，累積無形優良商譽。

5. 不註冊之壞處：產品登陸後，已為代理商搶先註冊，代理商藉此干涉、勒索，致費時費財而無法取得商標之有效保護，如紀氏僑海牌商標在新加坡遭代理商搶注。

所表彰之商品爲他人生產、製造、加工、揀選、批售、經紀而購賣之虞。2 所謂有使公衆誤信之虞，係指商標本身有使人誤認其所表彰之商品性質、品質、產地或其爲他人生產製造、加工、揀選、批售、經紀而購買之虞而言。

三、商標圖樣有他人法人名稱特取部份，應得其承諾者：本規定主要在保障人格權與團體及商號名稱不受侵害，其適用之要件分析敘述如后：

1 須公司或著名商號名稱「特取部

六、商標之國際註冊：

1. 超國家註冊：依條約之約定，一項商標註冊之效力可及於各該締約國。如比荷盧商標註冊，及非洲聯盟。
2. 多國商標註冊：由依條約成立之國際機構受理，並由該機構通知被指定欲受保護之締約國，使註冊商標在各該國內受其商標法之保護。如受世界智能權組織管轄之商標註冊是。惟只限於締約國國民始可申請註冊。

分」與商標圖樣完全相同。2.該法人或團體、全國著名商號名稱登記設立須較商標申請日早。3.法人或商號營業範圍內之商品，須與申請註冊之商標所指定使用之商品為同一或同類者為限。

四 非商品本身之說明文字或說明圖形者：茲就商標法第卅七條第一項第十款適用之態樣，舉例說明如下：

1.商品本身之名稱，指商標之文字即指商品之通用名稱者。2.商品本身之形狀，指商標上之圖形為所指定商品本身之形狀。3.商品本身之品質，指商標之文字係用來說明商品所具有之品質。4.商品本身之功

方，配合市場之須求，積極找尋自己生

用，指商標上文字乃描述商品所能產生之功能者。5. 其他有關商品本身之說明者。

# 談註冊商標之要件

商標者，表章自己所生產、製造、加工、揀選、批售或經紀之商品，業者得據此為商品品質及信譽之保證，消費者更藉此區辨商品之來源出處。

申請商標必須具備之要件，即該商標無不得註冊之原因存在，商標不得註冊之原因規定於商標法第三十七條、第四條、第五條，惟其較常見者有下述幾種：

(3) 經濟不景氣時對國際情勢要特別了解，關稅保護主義抬頭和景氣壓力在世界各國普遍存在。

(4) 通貨膨脹：最近歐洲幣值上漲而美金貶值，造成了歐洲車降價，所以用馬克報價便占便宜，美金便吃虧，但這並非常態，所以有人視其幣價升跌情形報價。

二、產品生命週期概說：

產品生命週期的意義，任何一個產品都有其生命曲線，可分四個時期：

談如何應付產品週期：

第一階段行銷應該極力擴充市場和點到線的投入廣告費用。

第二階段市場推廣要用滲透的方式，不再是局部而是全面的行銷，但行銷費用比第一階段少，配銷由零星到全面，價格比導入時低。

第三階段產品成熟，且有固定的市場佔有率，這時別再盲目的擴充市場佔有率，因為這時已有競爭者介入。

第四階段須注意市場的重點銷售，且價格可開始上漲，因為已經有競爭者慢慢退出。

三、競爭策略之發展過程：

如何利用產品的競爭優勢在商場上求生存，每一個產品皆有其優勢，也就是企業的生存空間，故必須確認比優點。如：

在報告主題之前，本人願於此先提供一小步的兒子小王，小王因受學校教授的熏陶，有天回家與父親老王大談不景氣來臨之前應有的因應措施，老王雖未學過經濟學，但總以有個上大學的寶貝兒子為榮，於是在兒子的影响下，決定預作不景氣的準備，本來店面是一年粉刷一次，既然不景氣也就省了，等來年再合計，筷子該換新了，反正洗洗還能用，也就將就用吧，本來每碗麵均放有數塊肉，現也決定少放一、二塊湊合，於是上門光顧的客人，一天比一天少，於是乎老王跟他的兒子小王說，你預測的真準，果真不景氣已降臨本店，所幸我預作準備。

導入期：就是產品由研究開發到推出市場，這階段有如人的出生期，一件新產品上市，須建立產品本身知名度，方能盡速導入市場。

2. 青少年期：有如人的成長期，新產品經上市後展一段期間後，其銷售逐漸增加，此時需偏重於市場的拓展，訂出業務銷售目標，加強行銷。

3. 壯年期：是最高峰時期，也就是成熟期，是推出產品達最高銷售頂點之時段。

4. 衰退期：每一種產品都有此階段，所以必須不斷的開發研究，推出新產品，以刺激消費者重新購買，再造高潮。

銷售有一定的曲線可循，剛開始時利潤和銷售曲線有很大的差別，利潤因廣告的花費而呈現赤字。